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羅盈茝

電話: 03-8462860#230

電子信箱:meg970@hlc.edu.tw

受文者: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9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14020008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4年度學生輔導資源中心學校實施計畫、課程內容

(376550000A 1140200081 ATTACH1.pdf)

主旨:本府委請自強國中承辦「花蓮縣11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 與輔導工作計畫-基礎輔導知能研習」,請貴校轉知並鼓勵 所屬教師踴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 書辦理。
- 二、課程內容:詳如附件。
- 三、辦理日期:114年12月5日(星期五)至12月6日(星期六)。
- 四、辦理地點:自強國中。
- 五、參加人員:本縣各國中小輔導教師、輔導主任、輔導組 長、社工人員、心理師及相關有興趣之教師,以30人為上 限。
- 六、報名時間:即日起至114年11月24日止。至全國教師進修網 完成報名(課程代碼5287070)。
- 七、請各校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報名,並珍惜研習資源,完成報名後務必全程參與。







八、倘有相關疑問,請逕洽自強國中輔導處(電話:03-8579338轉402)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

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

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:花蓮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電2895616389文



